

广东省河源市中级人民法院

选择评估机构通知书

本院于6月11日（星期一）上午10:00在本院审判楼三楼第四审判庭举行公开摇珠现场会，应合议庭要求，选择资产评估机构对被执行人河源市三明商汇购物中心实业有限公司的部分财产予以评估，具体包括办公桌一长一短各1张，办公椅1张，会议桌1张，会议椅17张，茶几1张，小办公桌2张、小书柜1个。

请入选本院资产评估的机构参加摇珠现场会，其中深圳市鹏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河源分公司、深圳市世鹏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顾问有限公司和深圳市国策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本轮已选中，故不参与本次摇珠现场会。请参加摇珠的机构代表务必携带**本机构授权证明**，准时参加摇珠现场会，**迟到逾五分钟按弃权处理**。无故不参加摇珠现场会或迟到缺席的，按照《广东省司法委托中介机构诚信管理细则》扣分处理。

联系人：刘 禹 0762-3827223

特此通知。

